

固阳县人民检察院

办案(业务)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规定，按照《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〈内蒙古自治区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〉的通知》（内财监[2019]1343号）和《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〈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内政办发[2021]5号）文件精神要求，对办案（业务）经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，有关情况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

办案（业务）经费是检察机关用于维护社会稳定、保障经济发展、保护公民人身权利和民主权利的专用经费，具有较强的政策性和机密性。

办案（业务）经费主要包括办案差旅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教育培训费、邮电费、印刷费、委托业务费、劳务费等。

2024年办案（业务）经费项目预算资金205.78万元，截至2024年12月底，执行201.53万元，预算执行率97.93%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

合理使用办案（业务）经费，严格按照财经规定执行。

增加办案数量，提高办案质量，降低办案成本。合理调配支出进度，保证预算执行效果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

通过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，全面了解办案（业务）经费项目的资金使用、目标任务完成情况，对项目实施成效进行综合评价，总结经验、发现问题，并有针对性的提出建议，为科学安排项目资金提供参考，规范财政资金使用，提高财政资金效益。

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办案（业务）经费项目，评价范围为该项目所有预算资金，共计 201.53 万元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

按照科学规范、独立公正、绩效相关、简便有效原则，通过科学合理的工作方式和方法，对办案（业务）经费项目进行评价。

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 4 项一级指标、7 项二级指标、17 项三级指标构成。综合绩效评价总分为 100 分，其中预算执行情况分值 10 分，产出指标值 50 分，效益指标值 30 分，满意度指标值 10 分。本次绩效评价综合成绩共分为 4 个等级：综合得分在 90-100 分（含 90 分）为优；综合得分大于等于 80 分、小于 90 分为良；综合得分大于等于 60 分、小于 80 分为中；综合得分小于 60 分为差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

本次评价工作共经历评价准备、评价实施、撰写并报送评价报告三个阶段。其中，准备阶段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、制定工作方案；实施阶段实地抽查、现场提出评价意见；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报送报告。

三、综合评价分析情况及评价结论

2024 年我院业务部门受理案件 355 件，审结案件 320 件，审结率达到 90.14%，人均办案支出<2 万元，支出完成率达到 97.93%以上；保障干警办案经费，满意度达到 95%以上，达到年初目标要求。该项目总体评价分数为 96 分。（详见表 1），评价等级为“优”。

表 1 办案（业务）经费项目综合绩效评价得分表

评价指标	分值	评价得分	得分率（%）
预算执行情况	10	9	90
产出	50	47	94
效益	30	30	100
满意度	10	10	100
综合绩效	100	96	96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预算执行情况指标完成情况分析（10 分）

办案（业务）经费项目总预算 205.78 万元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，执行 201.53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97.93%。

（二）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（50 分）

1、数量指标

2024 年，我院受理案件 355 件，年初指标 315 件，增加了 40 件。主要是近几年本地经济发展良好，外来人口增加，案件数量有所上升。得分 10 分。

我院为提升检察人员综合素质和业务素质，开展多次政治培训和业务培训，较好完成上级院培训任务，得分 1 分。

我院物业管理相对完善，院内 10000 米的管理区域均能做到干净、整洁、有序，为检察人员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，得分 3 分。

2、质量指标

2024 年我院案件完成 320 件，案件完成率 90.14%。

2024 年案件完成率 90.14%，小于年初预期指标值 95%，主要是个别疑难复杂案件办案期限长，当年未审结，导致案件完成率未达到目标值。

本质量指标中扣除 2 分，得分 8 分。

2024 年我院培训合格率、物业服务完成质量均达标，得分 5 分。

3、时效指标

2024 年我院受理案件及时率、培训时间、物业服务完成时效均达标，得分 10 分。

4、成本指标

2024 年我院办案中注重办案质量，合理节约办案成本，得分 10 分。

（三）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（30 分）

1、社会效益指标

2024 年我院严格执法办案，合理使用办案（业务）经费，有效发挥法律监督职能，保障办案质量，提高办案效率。得分 10 分。

我院工作环境良好，物业 24 小时专人值守，提高了工作环境的安全性。得分 10 分。

2、可持续影响指标

我院办理案件中，均能做到办案及时、准确，注重法律效果、社会效果，做到案结事了，最大限度保障群众的合法权益。得分 10 分。

（四）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（10 分）

2024 年度我院对办案（业务）经费资金使用更细化、更明晰，干警对资金使用情况满意度达到 95%。得分 10 分。

五、存在的问题

（一）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有待进一步优化

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，绩效目标未全面覆盖主要项目任务，个别绩效指标未体现项目预期效益绩效指标设置不够明确、具体。

（二）绩效管理人员、评价体系有待优化，更加符合检

察工作要求

目前绩效管理人员短缺，评价体系不完全适应检察工作需要。

六、相关建议

（一）加强绩效管理培训，树牢预算绩效管理意识

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培训，组织专业人员深入学习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内容，及时把握政策要求，强化绩效目标管理。

（二）强化项目绩效目标管理，优化完善项目指标设置

制定普遍适用的共性指标和适合本系统的个性指标，在绩效指标细化、量化上下功夫，做到预算指标均能全面、科学地评价项目资金运用情况，从而提高财政资金支出的运行效率。

七、其他需说明的问题

无。

固阳县人民检察院

2025 年 8 月 8 日